

宁县信访局 2019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宁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财发[2020]33号）和《关于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宁财发[2020]35号）的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会议，认真安排部署，全方位组织开展 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部门主要职能

宁县信访局为正科级建制，行政机关，局机关设在县委，属县委职能部门，依据《信访条例》有关规定，赋予信访工作日常信访业务受理、重点信访事项督查督办等职能。行政职能如下：

（一）依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信访条例》等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二）承办上级和本级党委、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三）指导全县各乡镇（街道社区）、县直各部门的信访工作，负责对全县信访工作的协调处理和督查督办，协调县人大、县政协、县纪委等单位和部门的信访工作；

（四）分析研判群众来信来访中的重要情况和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和有关单位提出改进工作建议、完善政策和解决问题建议及行政处分建议；

(五) 总结、交流和推广全县信访工作经验;

(六) 负责全县信访干部的教育培训和日常业务指导等工作;

(七) 负责宁县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完成县信访联席会议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八) 完成县委、县政府及其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 机构及人员情况

宁县信访局为财政全额拨款的县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 共有行政公务员编制 8 名, 实际在岗 11 名, 其中: 公务员在岗在编 6 名, 事业管理占编 2 名、其他事业管理 3 名。2019 年末实有工作人员 11 名, 其中: 行政人员 6 名, 事业人员 5 名。

3. 资产情况

2019 年年初固定资产原值为 204148.00 元, 无形资产原值 8580 元, 资产总值 212728.00 元。年末固定资产总值为 219219.54 元, 其中: 固定资产原值 282819.00 元; 年末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13599.46 元, 占固定资产总值的 17.7%; 流动资产 50000.00 元, 占资产总额的 22.8%; 年末无形资产净值 0 元; 年末固定资产净值 169219.54 元, 占年末资产总额的 59.8%。

(二) 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 总体目标任务及履职效能

2019 年信访工作总体目标: 全面深化信访工作体制改革, 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全力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满意信访”、“效能信访”, 工作全程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信访工作, 着力推动信访工作责任制落实, 全面落实以解决信访问题为抓手, 以处

置和化解信访积案为突破口，全局上下一心大力推动“事要解决”，充分实现“息诉罢访”，有效化解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和长期久拖未决的信访积案，为维护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提供坚强保障，有效维护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2、党建及思想政治工作

2019年，继续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稳步推进习近平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治国理政方略，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意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继续抓好“脱贫攻坚”工作，全面加强党的理论武装，积极适应新常态，梳理新理念，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以严的要求，实的作风和创新精神，全面加强和深化信访工作法制化建设。

3、信访业务工作目标任务

以效能信访为目标、法治建设为抓手，坚持实现“五访”并举，全面提升信访工作效能。

4、精准扶贫重点工作

全体干部职工要认真学习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有关会议精神和重要文件对当前精准扶贫工作的具体要求，精心制定各家各户“精准脱贫”措施和“巩固提升”方案，全面夯实脱贫责任、扎实推进工作方案、有效落实帮扶措施，确保帮扶户年底坚决实现脱贫摘帽和巩固提升目标。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基本支出

2019年总支出165.34万元。基本支出159.34万元，

占总支出 96.3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6.3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0.49%；商品和服务支出 53.8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3.8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0.73%；其他资本性支出 7.8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95%。）；专项支出 1 万元，占总支出的 0.6%。

2. 项目支出

2019 年我局无项目支出。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19 年我局进一步健全完善财务规章制度，规范收支工作流程，严格财务审批制度，严肃财经管控纪律，对预算资金严格管理和从严控制，规范使用，强化执行，依法依规完成了全年的预算收支任务。

（五）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 年我局根据宁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9 年全县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在认真核实各项数据的基础上科学、规范编制部门预算。2019 年初预算按在职人员 11 人编制。预算收入 165.34 万元，预算支出 160.3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 万元），年终结转 5 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19 年以来，工作中始终正视困难和问题，积极应对挑战，始终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抓思想工作，促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工作制度，全力提升信访工作效能，把有限的财力用在工作最需要的地方，做到人尽其才，物尽所用，强化预

算、严控支出，较好地完成了县委县政府年初确定的各项信访目标任务。

1、政治建党、思想引领工作全面提升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扎实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修复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工作，健全落实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十落实”学习制度，开展集中学习、专题研讨、辅导报告学习，同时，局党委还组织全体党员干部深入花池南梁、合水等地革命故地实地观看革命先烈、聆听场馆工作人员现场宣讲革命先烈可歌可泣、英勇悲壮的历史故事等活动 20 多场次的学习培训，11 名党员干部坚持运用“学习强国”平台开展在线学习，大力开展理论宣讲活动，进一步激发了广大党员干部爱党爱国热情，扎实推进了我局整治思想和引领文化。通过学习，使党的创新理论不断深入人心，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了“四个意识”、坚定了“四个自信”、做到了“两个维护”。

2、阳光信访、信访工作法制化建设进程逐步推进

我局始终坚持以效能信访为目标，坚持实现“五访”并举，全面提升信访工作效能。

一年来，我局全面贯彻落实《信访条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担当、敢于作为，扎实推进信访法制建设，充分运用法制思维，全力创新信访工作方式方法，深入推进“事要解决”和“息诉罢访”，在实际工作中，我们充分运用法治思维解决信访问

题，持续打造“五访”，即“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满意信访”、“效能信访”，基本实现“五访”并进，全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信访案件 1956 件次，转交办各类信访案件 1753 件（次），成功调处化解 1315 件次，督查督办重点信访案件和重要时段突发疑难信访案件 13 件次，及时有效的调处化解了我县当前存在的一些突出疑难信访问题和社会矛盾纠纷，有效维护了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大局稳定、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3、脱贫攻坚、精准扶贫工作成效明显

2019 年，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有关会议精神以及精准扶贫有关重要文件的具体要求，认真负责的摸清熟透各自帮扶村所在的帮扶户家庭的基本情况，准确全面的掌握其帮扶户生活现状和确切需求，深入分析研判致贫原因，综合归纳解决方案，详细列出问题清单，精心制定各自帮扶户“精准脱贫”措施和“巩固提升”方案，全面夯实脱贫帮扶责任、有效落实帮扶措施，确保帮扶户年底坚决实现脱贫摘帽和巩固提升目标。

一年来，全局上下通过几十次入户摸排调查，开展了 180 问和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清零核查，进一步摸清了村情户情。对照缺项短板和致贫原因，差缺补漏，有针对性地制定了 2019 年一户一策精准脱贫方案以及 2019 年巩固提升方案。5 月份对已脱贫户依照产业奖补标准，一律落实了 3000 元产业奖补资金，为所有贫困户都动员入股当地农业产业合

作社，发放了股金证，享受了股金分红，每一户都落实了产业培训，真正落实了四个 100%。全体帮扶干部积极围绕“六查三问一细化”“十问十推进”开展困难群众走访排查活动。按照贫困户脱贫攻坚档案资料清单，帮助贫困户建立了一户一档，对安全住房、安全饮水、医疗就诊、不愁吃、不愁穿等关键环节的健康扶贫、产业扶贫以及责任到户措施落实等进行了归档整理，形成“一户一策帮扶措施资料夹”。同时，对帮扶农户的“五小产业”、“就业交通奖补”基本实行了户户有产业，家家领奖补。通过一年来的艰辛努力，我局帮扶的和盛镇南家村 55 户（1 户为兜底户）贫困户已有 54 户已全部实现脱贫，脱贫率达到 98.18%，贫困户产业发展顺利，收入明显增加，脱贫成效显著。

（二）部门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

从全年预决算收入支出情况分析，全年本部门财政预算收支基本平稳，财政保障有序，财力相对充足，财政预决算收入支出基本保障了信访局机关日常事务的正常运转，为维护全县社会和谐稳定大局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2、社会效益

我县信访工作于每月的 15 号安排县委常委、副县长到新区统办楼 5 号楼信访接待大厅亲自办公，亲自接待来访群众，了解群众意见建议、倾听民意呼声、实行接访关口前移，依法依规、现场转办交群众信访事项。一年来，共有县委常

委和政府副县长完成 11 场次的群众信访接待工作，共接待来访群众 349 件次 704 人次，交办督办信访案件 221 件次，诉求合理且已经上报结案报告案件 178 件次。实行县委书记县长大接访活动以来，打破了以往群众有问题不能面见领导，使一些能在有效期限内尽快解决的案件久拖不决、原地打转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得到了彻底化解，即赢得了信访工作的主动权，又获得了群众的赞誉，同时还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全面推行信访工作和信访秩序双向规范，开展“法治信访”工作，我们积极推行双向规范，开展凡所有来访必须在信访信息化网络上登记排号交办，实行实名制信访，并向来访群众发放了信访事项依法走访小册子。同时，引导群众利用现代化通讯设备“网上信访”，为群众提供了方便快捷的合理诉求通道，方便群众对合理信访诉求的及时有效解决。对于经常越级上访，禁访区非访人员，我们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依法收集其违法犯罪资料，依法依规、依法打击、严惩不贷。切实维护了信访工作秩序，有力的打击了违法犯罪行为，净化了社会风气，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3、行政效能

一是有访必接制度落地见效；二是“县委书记、县长大接访活动”关口前移；三是“矛盾纠纷大排查工作”纵深推进；四是“依法治访”活动不断深入。以上行政行为的有效实施，促进了信访工作的双向规范，净化了社会环境，对依法行政提供了有力保障，即节约了行政成本，又提高了行政

工作效率。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社会影响

宁县信访局结合自身实际，充分考虑县域民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为民服务思想，确保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服从服务于全县工作大局，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保障，人民群众及社会各界满意度明显增强。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度中途刚性支出增多，财政资金支出数额较大，致使全年年初预算与年终决算数据差距较大。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国家《预算法》和《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一是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标准化和精细化。相对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二是加强与财政局相关股室的协调对接，做好财政资金与部门经费资金的及时下达，按时支付、确保信访各项工作顺利开展。